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3 月 22 日，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巨化股份”）董事会八届九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资金预算，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化工公司”）、巨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贸易公司”）、宁波巨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巨榭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巨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计担保金额 156,332 万元人民币和 14,500.00 万美元(或人民币 94,250.00 万元)。

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担保有关协议，并根据金融市场以及上述子公司对融资品种需求的变化等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内进行担保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贷款银行、贷款种类的调整。

一、担保内容

1、为宁波化工公司提供四笔银行贷款担保

（1）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8,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2）贷款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镇海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6,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3）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6,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4）贷款银行为浙商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 25,000.00 万元。

2、为宁波巨榭公司提供三笔银行贷款担保

(1) 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大榭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6,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2) 贷款银行 of 浙商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3) 贷款银行 of 宁波银行镇海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 16,000.00 万元。

3、为香港贸易公司提供四笔贷款担保

(1) 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贷款方式为：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选择境内的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该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贷款；担保金额 4,000.00 万美元或人民币 26,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2) 贷款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贷款方式为：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选择境内的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该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贷款；担保金额 5,000.00 万美元或人民币 32,5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3) 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贷款方式为：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选择境内的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该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贷款；担保金额 3,000.00 万美元或人民币 19,5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4) 贷款银行 of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贷款方式为：在上述额度内，由公司选择境内的银行开出保函或备用信用证为该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贷款；担保金额 2,500.00 万美元或人民币 16,25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美元 14500 万元或人民币 94250 万元，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为晋巨公司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为了满足浙江省及衢州市对化工企业用煤总量及标煤耗指标逐年递减的用能限制要求，消除对优质块煤依赖，提高煤的碳转化率和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原料煤成本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提高安全保障度，实现绿色低碳循环生产，增强企业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并为本公司提供具有竞争力的甲醇、液氨、工业气体等基础原料，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晋巨公司实施合成氨原料路线及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及其配套项目 39,000Nm³/h (Nm³/h，指标立

米每小时)空分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分别为 98,613.90 万元、24,840.00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晋巨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和自筹。

为了保障上述项目顺利实施,以及晋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要,经晋巨公司股东协商,由晋巨公司股东巨化股份、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按所持晋巨公司权益的比例,为晋巨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巨化股份担保比例为 82.38%、巨化集团担保比例为 17.62%。

(1)为晋巨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4 亿元担保。其中:巨化集团担保 7,048 万元;本公司担保 32,952 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2)为晋巨公司项目建设资金贷款 10 亿元担保。其中:巨化集团担保 17,620 万元;本公司担保 82,380 万元(为项目资金贷款担保,担保期限 8-12 年)。

二、被担保人情况

1、宁波化工公司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控股比例 100%)。注册资本 26231.67 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强;公司注册地:宁波化学工业区跃进塘路 501 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软件开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2020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30,830.35 万元,负债 11,692.93 万元,净资产 119,137.4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94%;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0,431.22 万元,净利润 2,258.98 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0 万元。

2、宁波巨榭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

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周强；企业注册地址：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03 号 219 室；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的票据贸易（详见证书编号：甬 M 安经(2018)001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煤炭的批发（无储存）；化工原料及产品、石油制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矿产品、化肥、建筑材料的批发；房屋、储罐的租赁；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2020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1,318.11 万元，负债 18,119.51 万元，净资产 13,198.6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7.87%；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1,380.19 万元，净利润 915.00 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0 万元。

3、香港贸易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0 万美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田青；企业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弥敦道 498-500 号泰盛商业大厦五字楼全层；经营范围：工业盐、氧化铝等化工类产品的出口贸易，春胺露、离型纸等产品的国际商贸，技术服务及投资咨询。

经审计，该公司 2020 年末总资产 23,701.66 万元，负债总额 12,167.07 万元，净资产 11,534.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1.33%；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2,378.13 万元，净利润为 546.99 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1,732.86 万元。

4、晋巨公司

晋巨公司前身系本公司合成氨厂，由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巨化集团、本公司、企业经营层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登记注册成立。

现有注册资本为 73250 万元。其中：晋煤集团占 16.72%、巨化集团占 18.43%、本公司占 64.85%。股东约定的权益比例分别为：晋煤集团占 15.48%、巨化集团公司占 17.62%、本公司占 66.90%。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 251 号

法定代表人：韩金铭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具体许可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食品添加剂生产和销售；化肥：尿素、碳酸氢铵生产和销售；煤炭销售（无储存）；煤渣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化工技术服务；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截止到2020年末，晋巨公司的总资产为81,112.43万元，负债总额为19,899.51万元，净资产61,212.9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4.53%。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36,151.87万元，净利润610.13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6,200.00万元。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人民币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932.86万元，占本公司2020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0.62%。无逾期担保。

四、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四家公司担保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